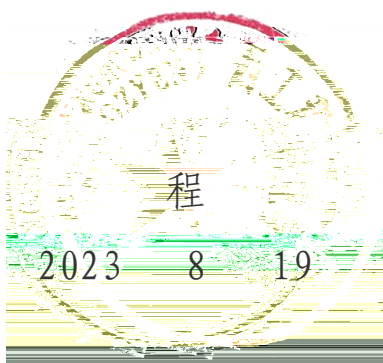


广 工 业 学

程 [2023] 79

关于印发《广 工 业学 事 导下的 校 制实施办法》的

单 ：
《 程 董 导 的 长 办
法》 发 ， 。



广 工 业 学 事 会 导 下 的 校 制 实 施 办 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董 对 的 ， 持
董 导 的 长 ， 导 班 导 部
策、 、 法 的 ， 促
持 发 ， 《 等 法 》 《
办 促 法 》 《 办 法 》
《 程 程 》 等 定 ， 定
本 办 法 。

第二条 董 导 的 长 。 程
董 导 。 长 ，
董 持 长 法 独 。

第三条 “董 导” “长 ” 不 的
， 必 处 的 ， 成董
导、 长 、 调 的 。

第二章 董事会职权

第四条 董 策 。董 导，
董 长 持 董 。

第五条 董 法 ；

() 变 办 并 备 案 ；

(二) 长 ；

- () 程 定 的 度;
- () 定发 , 度 ;
- () 筹 办 费, 、 ;
- () 定 的编 定额 标 ;
- () 定 的、 并、变、 ;
- (八) 定 大 、 大 、 大
- 、 大财 、 ;
- () 法 法 程 的 。

第三章 校长职权

第六条 长 董 的 导 :

- () 董 的 定;
- (二) 发 , 订 度 、 财 度;
- () , 惩;
- () 、 动, 保 ;
- () 常 ;
- () 出 部 的 方案;
- () 董 的 。

第七条 长办 长 、 的 本 , 长、 长 长 的 。

第四章 基本工作原则及要求

第八条 董 导 的 长 持 :

() 持董 的 导。董 的 策 ，
董 按 法 法 策 程 对
的 导 。

(二)充 发 长 彻 董 导 的 长
的 。董 导 ， 长 法独
。 ， 长 带 持 ， 把 大 ，
， ， 把 。 大 ，
常 导 ， ， 成 ， 保持 ，
导成 出表 。

()充 发 党的 督 保 。董
导 的 长 的 程 ， 充 发 党
， 督 ， 持 长 ， 保 法办 ， 保
的 办 方 。

() 党 参 策 督 度。 党的 、
德 等 ， 党 定；
发 、 、 安 等
大 ， 党 参 ， 党
董 出 定； 、 程 、 材 、
动、对 等 ， 党 把 。 党
董 、 常 度， 党
导班 度； 党 对 策 的

督，定 党 、 代表等 长 报
大 报。

() 参 ， 策。充 发 代表大 、
、 、 代表大 等 的 ，
导、 、 代表 的 策 ，
策的 策 。

() 法 ， 范 。 的法 、 法 ， 定
的 度， 法 办 。

第五章 董事会会议制度

第九条 董 董 的本 。董
闭 ， 对 大 策、 部 、 安 、
大额度 的 等必 董 定的 ，必 ， 董
长 ， 呈、报 、 的 ，按 《 程
程》第 的 定， 般 半 董
、 大 二 董
， 方 。

第十条 董 董 长 持，董 长 不
， 董 并 持 。

第十一条 董 次 。出
董 成 ， 法 ，非董 成
的 导 ， ，
。

、法 部 董 。

第十二条 的，董 长 董

。

()董 长 必 ；

(二) 的董 ；

() 长 出 ；

() 出 。

() 长辞 、辞 法 ；

() 、 并 等 大变 ；

() 大 董 策 。

第十三条 除 ，董 当

达董 。 方 。

() 定发 ;

() 、 ;

() 定 的 、 并、变 、 ;

() 法 法 程 定 的 大 。

第十五条 董 不 参 ， 但 表达
， 并 董 办 。 对 的
， 出， 董 代 达。

第十六条 董 避 度， 董
董 ， 董 不得参 此 的表
。

第十七条 董 当对 的 定， 当次
成 ， 出 的董
， 并对董 的 承担 ， 但表 表 并
查 的， 除 。

出 的董 对 发 出
， 董 档案 存档。

第十八条 董 对 的 大 出 定 ，
部 导 当 定 。 程 的
， 董 报 。

第十九条 董 成 的 ， 变， 必
。 不 ， 保 。 变 定， 必
。

第二十条 董 ， 办 等办 ，
董 长 、 长 、 董
。董 长 董 长 ；董 长 董 的
常 、保 董 ()等 ， 董 处
， 法 法 程 董 的 ；董
董 的筹备、 ，董 发 、 待、
、档案 等 。

第二十一条 董 ， 、 、
法 、财 、 等 ， 董 ， 备董
、董 长、 董 长 处 。

第六章 学校重大事项的决策与实施

第二十二条 对 的 大 ，必 董
定。大 包 ：
() 办 导 、发 、 度 等 大
；
(二) 度 、 定等 大
；
() 本 度 度、 、 、
的 大 等 大 ；
() 筹措办 费、对 费的 督 查，
度财 、 ，大额度 ，
费等 大财 。

() 部 的 、调 编
定额, 导 , 董 、 , 财
等 ; 才队 措, 度
, 酬 方案、 额 方
案、 发放方案、 大 方案等
。

() 大 , 产 的 大 。

() 对 的 。

(八) 大 方案, 的 大 。

() 董 定的 、 大
。

第二十三条 大 般按 程 策 :

() 调查 , 出 。 董 定的
, 导 部 必 调查 , 泛 ,
充 , 般 导 部 材
的方案 。

(二) , 策。董 定 大 ,
董 成 充 发表 , 表 , 按 从多 的
出 定, 表 , 成 超 到董 的 二方 ,
按程 出 动的, 董 不 。

() , 。董 出的 定, 按
长办 单 。 变 、

调 定方案， 出 ， 董 长 ， 报董
定。

()督促 查， 保 。董 办 单 对
定 的 彻 督促 查， 保 的
成。

第七章 校长办公会会议制度与议事规则

第二十四条 长办 的 :

() 队 、 、 等
发 的 ， 、 的
措 、 度、 等。

(二) 编 的 调 方
案， 的 调 方案。

() 才 、 才 策、 才 程
， 才 创 、 才成长 等 。

() 度财 方案、 的 定，
度 的 ， 50 () 大额度 出， 大
， 大额度 。

() 产处 、 办 、 产
方案， 50 () 的 产处 。

() 地方 点 、 ()
、 大 、 备

大 采 、 大 本 大额度
等 大 安 方案。

() 等 , 、
、 定 的 。

(八) 、 、 的 部 大表
大表 。

() 大 的 。

() 酬 、 待 、 惩处
的 。

() 长 董 定的 。

(二) 董 长办 的 。

第二十五条 长办 定的 :

() 彻 党的 方 策 部 策部
、 、 的 措 。

(二) 董 定 的 方案 措 。

() 、 、 董 等 度
安 。

() 才 、 、 的 。

() 部 的 、 、
、 、 等 。

() 度财 方案的 ，大额度 出 度
的 ， 30-50 的大额度 调动、 的
安 ， 财 督 的 。

() 产处 、 办 、 产
方案 的 ， 定 30-50 的 产处 。

(八) 大 、 、采 的 。

() 度 安 、 点 等 度
。

() 、 督 ， 调 等
。

() 才 方案 定 订， 程 调 ，
材编 ， 度 毕 等 。

(二) ， 费 ， 成 报、
等 。

() 地方 发 的 。

() 对 的 。

() 德 ， 程 、
的 措 。

() 等 的 。

() 部 处、
处 等。

(八) 安 定 保 的。

() 代表大、 代表大、 代表大
代表大 的 案、 办。

(二) 发、 的
。

(二) 按 定 长办 的。

第二十六条 长办 当定，
， 长 持， 长不 出， 长
的 长 持。

第二十七条 长办 成 般 导班 成
。 必 半 成 到 方。 成 不
出， 当 长 并 办办。

党、、 等 参。
单； 的 大
代表。

第二十八条 除，
的 导必 参。 成 不，
持， 对 的 出，

持 代 达。 、 持 定。

第二十九条 长办 长 出， 导班 成 出、 长 定。

凡 导班 成 范 定的 ， 般不 长办 。

第三十条 长办 彻 ， 充 的 础 出 定。

第三十一条 长办 ， 长 当 董 长、党 ， 不 的 。 定 ， 董 长、党 、 长 导班 成 别 、充 。

， 方 出的 定 董 报。

第八章 贯彻实施与监督检查

第三十二条 董 长 长 彻 董 导 的 长 的 。 把 彻 ， 持 董 导 的 长 导班 的 ， 常 不 ， 。

第三十三条 董 对 导班 成 彻 董 导 的 长 督 查，发 ， 。

导班 成 定 董 ，报 董
导 长 的 。

第三十四条 充 发 代表大 的 、
督 。董 导并 持 代 。 长
代 报 。 大 的 定， 代表的
， 代 的 督。

第三十五条 董 办 对 彻 本办法的
督 查。

第三十六条 董 办 对 按本 的单
。

第九章 附则

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 董 。

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 发 。